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有机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合润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全沪深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兴全绿色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 2011 年 7 月 12 日起，停止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若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9 日